**臺北市政府管制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通報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原處分機關填寫 | 訴願人 | |  |
| 訴願決定書主文 | |  |
| 決定日期文號 | | 年 月 日府訴 字第 號 |
| 決定書達到原行政處分機關日期 | | 年 月 日 |
| 辦結日期 | | 年 月 日 |
| 辦理情形 | | 1是否逾撤另處期限：□逾期 □無逾期  2辦理情形：  □已另為處分或處理  □尚未另為處分或處理  □不另為處分或處理，理由： |
| 原處分機關：  承辦人： (職章) 科室主管： (職章)  法 制： (職章) 機關首長： (職章) | | |
| 法務局填寫 | 法務局審查意見 | 是否逾撤另處期限：□逾期 □無逾期  列管情形：□解除列管 □繼續追蹤  簽註意見或其他情形(無則免填)：  承辦人： (職章) | |
| 備註 |  | |